



揭市司规审〔2019〕4号

揭阳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开展 国道G539治超非现场执法工作的公告

揭市交〔2019〕264号

为进一步遏制货运车辆超限运输行为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根据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《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》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揭阳市交通运输局于2019年7月9日起在国道G539云路治超非现场执法监测点开展了数据监测试用并通过验收，现就该监测点正式启用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正式启用时间

自2019年11月1日零时起，揭阳市交通运输局正式启用国道G539云路治超非现场执法监测点，利用不停车超限检测系统对货运车辆进行动态称重检测，对违法超限运输车辆进行处罚。

二、监测地点

揭阳市揭东区国道G539线潮州往揭阳方向（K5+800~K6+000）左侧处，单向四车道（含辅道）。

三、执法单位及地址

实施单位：揭阳市交通运输局



地址：揭阳市榕城区黄岐山大道建阳路北

联系电话：0663-8534538

特此公告。

揭阳市交通运输局

2019年9月24日